

共青团宁波市委员会本级 2021 年单位预算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领导全市共青团工作，保持和增强共青团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领导全市青联、学联和少先队工作，依法依规指导和联系全市性青少年社团组织。

2. 参与制定全市性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方针、政策；参与监督有关青少年事务法律、法规的制定和执行；对全市公益性青少年活动阵地、青少年服务机构的建设等事务进行规划、管理；协助党委和政府处理、协调与青少年利益相关的事务。

3. 教育、引导全市团员青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贯彻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断巩固和扩大党执政和青年群众基础，努力为党输送新鲜血液。

4. 坚持党建带团建，提高团建的科学化水平，巩固团建工作基础，扩大团的组织覆盖；加强团的社会联络工作，充分发挥党联系青年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5. 关心青少年的工作、学习和生活，围绕青少年所急、党政所需、共青团所能，切实服务青少年；积极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协助有关政府部门做好预防青少年犯罪工作；协助政府教育部门组织大中小学学生开展各具特色的教育和

活动，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安定团结。

6. 加强网上共青团建设，综合运用互联网新技术实现对青少年的有效服务、联系和凝聚，加强对青少年的网上宣传教育，开展网络文明志愿行动，弘扬网上主旋律。

7. 适应宁波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建设的需要，组织开展形式多样，适合青年特点的活动和工作，充分发挥青年的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8. 组织开展国（境）内外、市内外青少年友好交流工作；做好青年统战、民族、宗教工作，团结各族、各界青年，维护、促进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

9. 调查青少年思想动态和青少年工作情况，研究青少年运动、青少年工作理论和思想教育问题，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10. 加强对区县（市）、市直属单位团组织的领导和管理；协助做好年轻干部的培养使用；加强团干部协管工作。

11. 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联络部（青联秘书处）、青年发展部（市直属机关团工委）、学少部（学联秘书处）、青少年社会参与和权益维护部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单位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

门预算管理。2021 年收支总预算 1414.9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用累计盈余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收入预算 1414.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05.57 万元，占 99.34%；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00%；财政专户资金 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 万元，占 0.0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0%；其它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00%；用累计盈余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00%；上年结转收入 9.38 万元，占 0.66%。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支出预算 1414.95 万元。

（一）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074.2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1.0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35.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234.09 万元。

（二）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974.54 万元、

日常公用支出 167.33 万元、项目支出 273.08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414.95 万元。收入包括：本年收入 1405.5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05.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 9.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074.2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1.0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35.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234.09 万元。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414.95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16.0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074.22 万元，占 75.9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1.09 万元，占 5.02%；卫生健康支出（类）35.55 万元，占 2.51%；住房保障支出（类）234.09 万元，占 16.5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801.14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10.23万元，增长1.2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73.08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18.86万元，下降6.46%，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减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0.00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10.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0年结转项目，在本年度支付结余款。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7.39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0.29万元，增长0.62%，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3.70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0.01万元，增长0.04%，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调整。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6.66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减少0.89万元，下降3.2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产生的差异。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8.89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0.31万元，增长3.6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产生的差异。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33.19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34.92万元，增长17.6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产生的差异。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0.90万元，比2020年执行数增加0.02万元，增长2.2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产生的差异。

六、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41.8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74.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67.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19.97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下降8.22%。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3.81万元，其中一般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3.81万元，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单位人员的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021年比上年预算数下降9.9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出国人数及次数减少。

（二）公务接待费：2021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12.31万元，主要用于委机关按规定开支的接待各地青联组织来甬考察、上级团委、各省（市）团组织来甬检查指导、调研、交流团工作等工作性公务接待支出。2021年比上年预算数下降10.0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次数减少。

（三）公务用车购置：2021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预算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

（四）公务用车运行费：2021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3.85万元，主要用于机要应急及调研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1年预算数与上年持平。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本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67.33万元，较2020年预算数减少11.80万元，下降6.59%。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94.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93.85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及应急保障用车0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业务用车0辆，固定工作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及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及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1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50万元及以上设备。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本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1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343.7万元；其中纳入绩效评价项目11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343.7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

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上级补助收入：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7.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8. 用累计盈余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累计盈余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9.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1.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指所属事业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

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6.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统战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1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4.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机关运行经费

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